

## 老人一起读书成中共大案、要案 一本奇书的中外对比

【明慧网】《转法轮》（法轮功指导修炼的主要著作）是一部让全世界亿万民众身心受益、道德升华的奇书，在全世界100多个国家出版发行，被翻译成39种语言。而唯有中共把此书列为禁书，人们在一起读《转法轮》就成了莫大的罪证而遭到迫害，甚至连耄耋之年的老人也不放过。

而在海外，法轮功书籍在书展上被放在“精品与收藏品”展厅展出。在新加坡世界书展、APA澳洲人书展、北美最大的“美国图书展览会”、东南亚最大书展、台北国际书展、德国法兰克福书展……，人们惊喜地看到巨大的《转法轮》书籍模型矗立在人山人海中。

### 老人一起读书成中共大案、要案

2018年6月25日下午4点，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法轮功学员孙志芬（60岁）和正在她家一起读《转法轮》的4名法轮功学员田玉琴（60岁）、胡兰英（65岁）、罗保俊（62岁）、郭润鲜（68岁），被迎泽区派出所警察破门而入，跨区绑架，之后被迎泽区检察院构陷到法院。

据悉便衣警察对这几位法轮功学员家蹲坑监视了一段时间，把他们聚集读书的行为定为“大案”、“要案”，中央督查组、山西省公安厅、太原市公安局联合办案。



▲绘画：村民一起读法轮功书籍



▲2002年的年度世界书展在新加坡举行，图为展位中的《转法轮》。

### 一起读书，古稀老人遭诬判后被迫害致死

龚延昭老人，男，重庆市合川区法轮功学员，长期遭中共迫害骚扰。2016年4月，龚延昭和几位法轮功学员共同阅读法轮功著作，被监听到后再次遭绑架，非法庭审中被要求写不修炼的保证书，龚延昭坚决不写，75岁的龚延昭被冤判2年、勒索3千元，被迫害得身体衰弱，吃不进东西，于2018年6月24日含冤离世，终年77岁。

### 2011年新闻出版总署废除对法轮功书籍的出版禁令

2011年3月1日，中国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发布新闻出版总署令第50号，明确废止以下两个1999年发布的文件：（1）关于重申有关法轮功出版物处理意见的通知。（2）关于查禁印刷法轮功类非法出版物，进一步加强出版物印刷管理的通知。

这表明：根据中共自己的规定，法轮功书籍都是合法的，公民拥有、阅读和传播法轮功书籍也是合法的。

### 《转法轮》曾位列北京十大畅销书榜

《转法轮》于1994年12月由中共国务院广播电视台下属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出版发行。1995年1月4日，《转法轮》首发式在北京公安大学礼堂举行。1996年，《转法轮》多次登上北京市畅销书榜单：同年1月被《北京青年报》列入北京市十大畅销书；3月21日北京市一月份畅销书，《转法轮》名列其中。同年3月22日《北京晚报》刊载一、二月份畅销书，《转法轮》名列其中；1996年6月8日，被《北京日报》列入4月份前10名畅销书。2004年，《转法轮》被选为澳洲最受读者欢迎的书籍第14名。

阅读过法轮功书籍的人，都明白这是教人向善的好书。《转法轮》书中，还深入浅出地阐述了宇宙、时空、人体、修炼等博大内涵，让很多探索人生真谛的人找到了答案。美国职业鼓手坎贝尔修炼法轮大法（法轮功）后摆脱恶习。他说：“我相信书里写的，这就是我一直寻找的真谛。”◇

# 日本广岛法轮功学员参加和平与友爱交流节

【明慧网】2019年10月27日，广岛和平与友爱国际交流节在日本广岛市中央公园绿色广场举行。当地法轮功学员参加了本次交流节。

在活动中，法轮功学员除了在舞台上表演功法之外，还设立了展位，学员们挂上真相横幅、摆放了真相看板和资料，还现场教功，传递法轮大法的美好。很多光顾法轮功展位的人们都对法轮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。

龟井先生上一个周日第一次来和平公园法轮功炼功点学功，今天来到展位购买了法轮功著作《转法轮》。他说，他想边仔细阅读《转法轮》，边学习炼功动作。

早在2001年，法轮功学员首次参加这个交流节；但是，由于中共的谎言抹黑，及迫于来自中共多方面的压力，主办方之后连续2年取消了法轮功学员的参加资格。法轮功学员通过讲真相得到了主办方的理解，从2004年开始每年都前来参加至今。◇



▲法轮功学员在舞台上表演法轮功五套功法动作；左图为龟井先生购买《转法轮》

## 原来60岁象80岁 现在80岁象60岁



### 寻寻觅觅终得至宝

20年前我经历了种种魔难。丈夫得了绝症不幸离世，我心力交瘁。儿子又出国定居，自己孤苦伶仃。再加社会不公造成的痛苦，最终得了一身的病，常年不能睡觉。

1996年我来到加拿大与儿子团聚，加拿大医疗条件好，但医生对我的病还是无能为力。有一天我收到一个陌生人的信件，居然与我讨论安乐死。我当时确实常常想到死，一个不认识的人与我谈安乐死，难道是死神向我招手吗？

有些基督教、佛教的朋友劝我去信教，我也去过教堂，也去佛教皈依，但是时间不长就放弃了。那些地方仍然不能使我的心安宁。

1997年，我在蒙特利尔的一份华文小报上，看到介绍《转法轮》一书的文章，其中的内容深深地吸引着我。我本来是研究儒、

【明慧网】我从60岁那年开始修炼法轮功，至今有20年了。在修炼法轮功的20年里，我感到自己的年龄倒着长，自己的身体一步一步往年轻方向走，原来60岁象80岁，现在80岁仍然象60岁。

释、道的学者，《转法轮》这本书的立论，远远超出了学术界的水平，太深刻、太超常了！从此之后我到处找这本书。到了年底，我给一个朋友打电话，说起我念念不忘的这本书，他居然认识当地一位法轮功学员，并给了我电话号码。

1998年初，我终于在当地一个法轮功炼功点，请到了宝书《转法轮》，并如饥似渴地看了起来。

### 一步一步往年轻方向走

真是非常的神奇，仅仅一个星期，我的病就彻底好了，我可以和健康人一样不用吃药，正常睡觉了。当时的感受就是太幸运了！这个时候，我还没有学会炼功呢！

经过半年的修炼，我亲身体验过李洪志师父在书中讲的法理及种种修炼中出现的奇迹。有一天，我在学《转法轮》，突然，一股清流从头顶灌了下来，通透全身。然后

我不停地大笑，真是笑得合不拢嘴。之后，我感觉以前犯病时心中的那些痛苦，被清洗得一干二净。

在60岁之前，我的身体就已经开始衰老，晚上10点之后，如果有特别感兴趣的电视剧，只能用耳朵听，眼睛已经无力看。而现在，我已经80岁了，如果有紧急事务，我可以工作到半夜一、两点钟。我是一步一步往年轻方向走。

修炼之后，我最大的变化，就是变得谦卑了。因为我知道了，人生世造了很多业。满身业力的我，还有什么可骄傲的呢？我需要在魔难中消去业力。所以，有人指责我什么什么，我都说，谢谢你。如果我当时没有想明白，我就慢慢找原因。

我们在修炼中，坚守“真、善、忍”三个字，只要想一想怎么做才能对别人好；遇到对自己不利的事，就忍一忍，退后一步，不需要费尽脑子保护自己的利益，脑子总是清清静静的，烦恼的事变得越来越少。忍让，也许会失去一些利益；但是得到的是精神的愉快、身体的健康，那不是最好的结果吗？

这就是我从法轮大法中得到启示，也是我现在80岁、仍然像60岁的秘诀。◇

# 黑龙江伊春市郭庆文自述遭受的迫害

我叫郭庆文，今年六十七岁，是伊春市翠峦区的法轮功学员，也是退休教员。一九九六年，我幸运的走入法轮大法的修炼，那年我四十四岁，从贫病交加的苦难中解脱出来。无病一身轻，道德提高，宽厚为人，全家受益，家人都获得了健康。我感恩大法、感恩师父的心情无法用语言形容，好好修心重德，善待众生，看淡名利，听师尊的教导，一心做好人。

一九九七年，我所在的学校要裁员，我们办公室的另一位同事家境很困难，由于我修炼了法轮功，在社会中要用真善忍的标准来要求自己，做事要多为别人着想，所以我主动要求下岗，把留下的名额让给了同事，也想给领导减轻点负担，如果争来争去的，领导也会有精神上压力的。那时我们工资都很低，人们把铁饭碗看得很重。下岗就意味着失业，我也没去多想。

就这样与世无争的老实人，却被江泽民集团操控的中共邪党迫害了二十年。

## 绑架 骚扰 监视

一九九九年七二零，江泽民集团开始邪恶至极的打压法轮功，当地政府部门把我当成了重点打压对象，收大法书，派人监视，窃听电话，到家骚扰、恐吓，时不时的逼写所谓的保证书。当时片警是个女的，姓李，记不得叫什么名字了，把我身份证和我家户口本也扣了。

当我们搬到另一街道居住时，街道邪党支部书记刘继峰经常到我家骚扰，有时他自己来，有时和一女街长一起来，说上边让来监视我的，每天都得看看我在不在家。十多年后，刘继峰遭恶报猝死在大道上。这个街道的片警姓曹，遇到敏感日时到我家让我在一个表格上签名，证明他到我家来过。平时不怎么来我家。很多街坊邻居都被街道某些干部利用暗中监视我。

二零零一年元旦过后，我乘汽车到大庆火车站，去买到北京的火车票，想为法轮功上访鸣冤，因没有身份证件，卖票的女士悄悄的招来了警察，把我非法关押到车站警察室，第二天，下着鹅毛大雪，翠峦公安分局的副局长姜延凌（音）和政保科长徐占学，带着我丈夫开来，把我拉回翠峦，把我非法关押到公安局四楼的政保科四、五天，那几天，最低温度降到零下四十度，屋里暖气片冰凉，我在椅子上坐了四、五个昼夜，后来我被非法关押到当地看守所十五天。

## 被非法关押洗脑班迫害

二零零三年元宵节以后，我被当地六一零绑架到伊春洗脑班，还派去两个女街长当包夹，所谓的“陪读”，一个叫韩英，一个叫小李。她们也被关在这里，对我很刻薄，恶言恶语的对待我。洗脑班头目叫林晓明。在这里，我的精神受到极大的摧残。

他们逼我们所谓的“转化”，表现的很伪善，想达到他们的目的。一个叫刘宝森的老头每天强迫我们观看污蔑大法的邪恶录像，或逼迫我们写心得体会或所谓的三书。几年前，听说刘宝森遭恶报，患肺癌痛苦的死了。

我在洗脑班被非法关押了大约两个多月。

## 电话监听、跟踪监视

零三年秋季，我们搬到山东邹城去住。后来发现电话被监听，出门有人跟踪，气氛很恐怖，小区特务很邪恶。

唐姓的姐弟俩是开小卖店的，被邪恶利用来监视法轮功学员，他们俩虎视眈眈的在小区里盯着每一个人，好象见我一出门，就拨打电话给外面的特务。那是小区物业的头头，常常阴着脸站在小区的院子里，脸越来越黑。我对家人说有人

监视我，丈夫不相信，说我疑神疑鬼。后来翠峦的六一零头目张祥国打电话给我亲属说，“邹城给他们写信问我是不是炼法轮功的，说我和邹城炼法轮功的走得很近。”邹城派出所的还让我去一趟。当时我去外地探亲，回家后也没去派出所。丈夫才相信我说的话是真的。

## 回伊春市被照相、采集信息 仍被监视

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七年，我们搬迁到安徽芜湖居住，在这期间我遭受过被抄家、绑架、非法关押等迫害。二零一七八八月，我们回到伊春市翠峦定居。六一零头目孙喜权有时在邪党“敏感日”就给我丈夫打电话，告诉不要和别人联系，上外地得告诉他，千万别出啥事，还采集过我的信息等等。

我回到翠峦这两年，发现自己一直被几个街坊邻居监视，所住单元每层楼有三户人家，我家对门和中户的两个女人经常坐在单元门口的台阶上，手里拿着手机，还有五楼的一个女士，有时也拿着手机守在门口，还有西邻单元的俩口子，有时拿手机坐在我们单元门口，或在我到厨房做饭时，她们对着我偷拍照片。我上街时，有时不远就能遇到特务拿手机偷偷拍照，或汽车跟踪。市场上的人和某些店铺的商贩也被邪恶收买，监视大法弟子。

我们不希望众生对大法犯罪而毁了他们自己的前程。我也跟对门的女人和她家的亲属讲过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。她一段时间收敛了一些，在门口坐着，也不怎么拿手机了，可是旁边陪着她的人依旧听从邪恶的指使来犯罪。希望所有被利用的、对大法犯过罪的人立刻停止邪恶的罪行，去了解法轮功真相，善待大法和大法弟子，记住“法轮大法好”、“真善忍好”，弃恶从善，退出中共的党团队邪恶组织，就能平安度过劫难。◇

# 一句真言 两条人命

【明慧网】奶奶有个姨家兄弟，年近 70 了，在农村独居。一年的夏天，雨下得很大，奶奶的兄弟正在疏通自家的沿沟（排水的通道），突然从门外闯进一个 30 多岁的年轻人，不由分说地抱起他，把他摔在了地上。原来这位是他的邻居，因为水流太急，从沿沟冲出的水直奔他家的庄稼地，破坏了人家的庄稼。

这时的他，躺在地上一动不动，好象是没了知觉，年轻人也傻了眼。后来，亲友们把他送到了医院，因床位无空缺，只好在急诊室待了 3 天，准备第 4 天住院后做一个全面的检查。

奶奶听说此事后立即去了医院，看到眼前的这位弟弟，痛苦的

表情越发显得苍老，不能说话，上厕所得两个人搀着还站不稳。奶奶心疼地对他说：“以前告诉你的那九字吉言还记得吗？默念‘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’你就会好得快，记住了？”

他非常痛快地点了一下头表示答应。第二天早上奶奶再去看他时，老汉正坐在床边与人有说有笑的，见到奶奶起身迎了上去说：

“我好了，全都好了，哪儿也不痛了，不用住院了，今天就回家”。

奶奶问他：“昨晚教你的两句话你念了吗？”老汉不住地点头：

“念了，念了。你走以后我一直在念，大法（法轮功）真神奇啊！这下全都好了。呵呵，不过我回去后要找那个臭小子拼命，反正我光棍



一条，不怕，他可是有老婆孩子的，我一定找他算账。”奶奶叹了口气，规劝道：“我教你的那两句话，也是为了让你按‘真善忍’做个好人，今天你好了反倒要去欺负别人，这不是白教你了吗！你万一把人打出个好歹，进去（进公安局）的就是你，你要是把人打死了，你就得偿命”。老汉恍然大悟：“噢，我错了，你说的对，我不去找他了”。

就这样，救了两条命。◇

人害己的蠢事。

2001 年 3 月的一天，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卧龙镇妇女张国芳，恶意举报了 3 位法轮功学员，致使这 3 名法轮功学员，以及另外一对修炼法轮功的夫妇遭绑架、殴打、经济罚款等迫害。

此后不久，张国芳患了病，在本地、外地医院检查，花了不少钱，也查不出原因，身体都脱了相。而且张国芳的恶行殃及她的小孙女，也长了一种莫名其妙的病，去了好几个医院，也查不出病因，白白花了不少钱。后来，一家三口出门，出了严重车祸，张国芳的丈夫当场死亡，张国芳被撞成重伤。

很多传统文化故事告诫后人：迫害修炼人都是罪大恶极的事，报应也非常惨烈。有句古话：“宁搅千江水，不扰道人心。”更何况通过恶毒的手段掠夺修炼人钱财，报应更可怕。张国芳一家人的遭遇很值得今人深思。◇文/如一



中华五千年传统文化的承传，一种方式是官方的，通过文化典籍整理的方式，今天的中国人想完整了解传统文化，可以系统地阅读《二十四史》、《资治通鉴》等；还有一种通过口传心授、民间艺人的方式在民间流传，口传心授，就是讲故事，北方俗称“讲瞎话”。

小时候爷爷奶奶是我的启蒙老师，他们的故事很多，不重样的，内容包含的就是善恶有报，“君子爱财，取之有道”，“不义之财不可得”等等，故事不同，内涵相同，根本的意思就是要做个好人，堂堂正正为人，不要投机取巧。

按辈份，村里有个称呼嫂子的，偷了邻居一只大公鸡，卖了五

块多，那时候的五块钱，对一个家庭很重要。没过多长时间，她得了一场病，打针吃药到痊愈，花的钱正好是这五块多。母亲转述这个故事时说：“不义之财不可得，这边进，那边出，不是自己的，强得必有失。”

这个理在今天同样适用。明慧网报道，2001 年，正是中共迫害法轮功最疯狂的年份，山东省潍坊市临朐县 610（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），紧跟江泽民“名誉上搞臭，经济上截断，肉体上消灭”的灭绝密令，利用金钱利诱、鼓动世人举报法轮功学员：举报一个，奖励二千元。为此，一些财迷心窍的人，出卖自己的良知，做出了害

◎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，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、自焚的。

◎2003 年 11 月 8 日，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揭露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的纪录片《伪火》(《False Fire》) 获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。◇

